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D Property Management Group Co., Ltd

建發物業管理集團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56)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四日的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八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八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訂立補充協議及尾盤包銷協議。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內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建議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決議案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佔投票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批准、確認及追認補充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詳情載於通告。	179,890,758 (100.00%)	0 (0.00%)
2.	批准、確認及追認尾盤包銷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詳情載於通告。	179,890,758 (100.00%)	0 (0.00%)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所提呈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1,336,261,106股。由於建發房產的附屬公司益能持有767,191,106股已發行股份，相當於在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日期的

已發行股份權益約57.41%，故益能須就有關決議案放棄投票且已放棄投票。據此，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有關決議案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69,070,000股。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須放棄投贊成票。除益能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該等決議案放棄投票外，概無其他人士已在通函中表明其有意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由於過半數投票贊成各項決議案，故該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的點票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建發物業管理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庄躍凱
謹啟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喬海俠女士(行政總裁)及黃黨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庄躍凱先生(主席)及林偉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國鈞先生，太平紳士、李卓然先生、李國泰先生及胡一威先生。